

##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永红先生、林炎明先生、何敏超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金永红	是	1,600,000	24.23%	0.73%	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1年11月1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林炎明	是	860,000	79.63%	0.39%	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1年11月1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何敏超	是	650,000	10.79%	0.30%	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1年11月1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
合计	-	3,110,000	22.69%	1.42%	-	-	-	-	-	-

注：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品光	29,682,614	13.55	18,575,000	18,575,000	62.58	8.48	18,575,000	100	11,107,614	100

东莞市宇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57,466	10.48	0	0	0.00	0.00	0	0	22,957,466	100
姜先海	9,613,636	4.39	4,650,000	4,650,000	48.37	2.12	4,650,000	100	4,963,636	100
张伟	9,140,728	4.17	4,320,000	4,320,000	47.26	1.97	4,320,000	100	4,820,728	100
上饶市信州区智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651,636	3.49	0	0	0.00	0.00	0	0	7,651,636	100
谭家勇	7,105,909	3.24	4,500,000	4,500,000	63.33	2.05	4,500,000	100	2,605,909	100
金永红	6,602,728	3.01	3,272,728	4,872,728	73.80	2.22	4,872,728	100	1,730,000	100
何敏超	6,025,909	2.75	3,960,000	4,610,000	76.50	2.10	4,610,000	100	1,415,909	100
谷晶晶	4,083,239	1.86	2,470,000	2,470,000	60.49	1.13	2,470,000	100	1,613,239	100
林炎明	1,080,000	0.49	0	860,000	79.63	0.39	860,000	0	220,000	100
东莞市智瞳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2,500	0.46	0	0	0.00	0.00	0	0	1,012,500	100
张品章	360,000	0.16	0	0	0.00	0.00	0	0	360,000	100
<b>合计</b>	<b>105,316,365</b>	<b>48.06</b>	<b>41,747,728</b>	<b>44,857,728</b>	<b>42.59</b>	<b>20.47</b>	<b>44,857,728</b>	<b>100</b>	<b>60,458,637</b>	<b>100</b>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据与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 二、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属可控范围内。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及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2日